

证券代码：300722

证券简称：新余国科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松山江村新余国科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4年4月7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东先生主持，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陈东先生、肖凌云女士以视频方式参会，陈炜先生参加现场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记名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与会监事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监事发表的相关审核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

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状况，公司财务状况总体上健康良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目前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充分考虑了企业内外部环境情况，结合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规划、市场营销计划和生产计划，提出了 2024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与会监事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监事发表的相关审核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与会监事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以及监事发表的相关审核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研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